

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十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22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,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,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的程序、方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详情参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:2022053)

表决结果:同意9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绩效考核方案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2022年度绩效考核方案,并同意授权公司人力资源部,在组织绩效指标框架内,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各自的职责分工,确定个人绩效考核指标,并在本绩效考核周期结束后,组织对个人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考核。董事会同意授权指定代表,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分别签订2022年度绩效合约。

关联董事王志全先生回避表决。

表决结果:同意8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十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;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神州高铁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0月29日